附2

考生类型与报名材料对应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考生类型** | **考生报名材料** |
| **基础材料** | **补充材料** |
| 1 | 身份证号44开头的广东户籍考生 | （1）应届毕业生：身份证、户口簿；（2）往届毕业生：身份证、户口簿、高中阶段学校毕业证；（3）同等学力人员：身份证、户口簿、初中毕业证、高中同等学力证明。 | 无 |
| 2 | 引进人才子女考生 | 广东省人才优粤卡 |
| 3 | 驻粤部队现役军人子女考生 | 驻粤部队现役军人身份证明 |
| 4 | 身份证号非44开头的广东户籍考生 | 应届毕业生：《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考报名应届毕业生学籍户籍审核表》 |
| 往届毕业生：《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考报名往届毕业生报名资格审核表》 |
| 5 | 随迁子女考生 | 身份证、户口簿、《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高考报名资格审核表》，往届毕业生提供高中阶段学校毕业证 |
| 6 | 香港、澳门学生 | 1.香港或澳门居民身份证2.《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3.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实际就读证明或高中毕业证 |
| 7 | 台湾学生 | 1.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2.《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3.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实际就读证明或高中毕业证 |
| 8 | 外国侨民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国人永久居留证》2.我省高中阶段学校实际就读证明或高中毕业证 |
| 9 | 内地西藏、新疆高中班考生 | 身份证、户口簿，凭学籍数据名单报考 |
| 10 | 内地西藏、新疆中职班应届毕业生 | 身份证、户口簿，凭学籍数据名单报考 |
| 11 | 高校少年班、数学英才班 | 身份证、户口簿，凭省教育考试院提供的资格考生名单报考 |

注：1.高考报名系统要求上传考生报名材料，扫描件格式支持JPG/PNG/PDF格式，大小不超过2M。

2.身份证要求扫描人像面（正面）、国徽面（反面）。港澳居民身份证、通行证、居住证以及台湾居住有效居住证明、通行证、居住证等其他身份证件参照执行。

3.户口簿要求扫描首页、户主页、父亲或母亲或监护人页、考生本人页。

4.《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考报名应届毕业生学籍户籍审核表》《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考报名往届毕业生报名资格审核表》《广东省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高考报名资格审核表》在系统中填报，不用扫描上传。

附3

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

本人自愿报名参加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现郑重承诺：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的有关规定和纪律要求，清楚了解在本次考试中 “组织作弊”、“为他人组织作弊提供器材或帮助”、“为实施考试作弊向他人提供考试试题或答案”、“代替他人考试或让他人代替自己考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所规定的违法行为，愿意遵守国家和广东省制定的有关本次考试的法律、规定和守则，承诺按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参加考试，如有违反，将接受《刑法》、《教育法》和《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处理。

二、本人坚决遵守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报名有关规定，按要求和程序办理报名手续，不弄虚作假，不伪造和使用虚假证明材料（含假证明、假学籍材料、假证书等）。如有违反，自愿接受相关规定处理，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三、本人自觉服从考场工作人员和监考员的管理，自觉接受监考员使用身份识别设备、金属探测仪等考场管理设施进行考生身份核验和违禁物品检查，自觉维护考试公平，遵守考试纪律，做到诚信考试、守纪考试、文明考试。

四、本人已认真核对报名个人信息，并确认本人信息是真实准确的，如因个人信息错误、失真造成不良后果，责任由本人承担。

考生签名：

2020年11月 日

附4

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

报名实施细则

为规范我省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简称普通高考，下同）报名流程，确保考生电子档案真实准确，特制定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考报名实施细则如下。

第一条 我省普通高考报名采取网上注册报名加确认方式。报名前，各级招生考试机构要预先做好中学代码、报名点代码、报名点规模的审定确认工作。报名前，考生需通过普通高考报名系统进行用户注册。报名时，考生凭报名点（中学）派发的考生号，以及注册时设置的密码登录报名系统，了解报考须知，签订《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在网上自行录入本人的报考信息，按要求采集和上传相片，并交纳报考费，然后在省教育考试院规定的确认报名时间内到市、县（市、区）招生办公室指定的报名点确认报名资格、校对报考信息、采集指纹和打印报名校对表。相片上传不成功的考生，可在确认报名现场补摄像。

第二条 报名开始前，各市、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报名点（中学）对报名考生进行资格初核。对符合我省高考报名条件的考生，在采集考生基本信息后，向考生派发考生号，然后在普通高考报名系统上录入相关信息。具体做法是：考生先通过报名点读取身份证信息并派发考生号后，根据派发的考生号和注册时设置的密码在网上自行录入其他基本信息、报考信息、个人简历、家庭情况，上传报名材料。基本信息内容包含政治面貌、考生类别、毕业中学、通讯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个人特长及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的相关信息等；报考信息包含考试科目、术科考试形式及项目、职业技能证书信息等。上传的报名材料支持JPG/PNG/PDF文件格式，大小不超过2M，其中身份证要求上传正反两面、户口簿要求上传首页、户主页、父/母亲或监护人页、考生本人页，考生可提前准备相关电子文档，方便报名时上传。**报考“3+证书”类考生须在基本信息中如实填写毕业学校及专业。**姓名中无法输入的生僻字用大写拼音字母代替，并书面向报名点（中学）申请备案。在网上录入的所有汉字信息采用简体中文。报名结束后，报名点（中学）应将姓名中无法录入的有生僻字的考生姓名、考生号造册后连同考生身份证复印件，由地级市招生考试机构统一汇总上报省教育考试院（信息处）。

第三条 报考类别分为普通类（物理）、普通类（历史）、体育类、艺术类、单考单招类、退役士兵类及“3+证书”类共七大类。其中,艺术类包含音乐类、美术类、书法类、舞蹈类、广播电视编导类、艺术校考类。单考单招类是指报考高校单独组织考试（含免试）及单独录取的保送生、高水平运动队（单招）、运动训练、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职教师资、残障（单招）、高职自主招生、高职三二分段、依学考成绩录取、五年一贯制和消防救援（单招）的考生。单考单招类考生不参加夏季高考统考，采用考生属性为“6”的考生号报名。**单考单招类考生如果要兼报其他高考类别，则派发其他相应属性的考生号，并要求考生报名时选择相应的考试科目。**

第四条 考试科目采用“3+1+2”模式，其中“3”为语文、数学、外语三门统一考试科目，“1”为在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的物理、历史2门科目中自主选择1门，“2”为在高中学业水平选择性考试科目的思想政治、地理、化学、生物学4门科目中自主选择2门（简称四选二，下同）。普通类（物理）考生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物理和四选二。普通类（历史）考生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外语、历史和四选二。体育类考生考试科目为：在普通类（物理）或普通类（历史）考试科目的基础上加考体育术科。艺术类考生（含音乐类、美术类、书法类、舞蹈类、广播电视编导类、艺术校考类专业）考试科目为：在普通类（物理）或普通类（历史）考试科目的基础上加考艺术术科。外语选考语种为英语、日语、德语、法语、俄语、西班牙语中的一门。外语语种为英语的考生，须参加英语听说考试，英语听说考试单独进行。

“3+证书”考试的文化课考试科目为：语文、数学、英语。

第五条 我省普通高考报名系统网址为：https://pg.eeagd.edu.cn/ks。

第六条 考生须凭身份证、户口簿和相关报考证明材料到规定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或指定的报名点（中学）领取考生号，并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报名手续。

第七条 考生进入网上报名网页，须认真阅读报名流程、《考生须知》和《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阅读完毕并确认后，才可继续填报其他信息。

第八条 考生须妥善保管好本人的系统账号和密码，以便在确认报名资格时修改个人资料、填报志愿、查询考试成绩、查询录取结果等后续环节使用。**考生在注册时须准确绑定个人手机，用于高考成绩、填报志愿验证码、录取结果等各种信息的接收和确认。**

第九条 考生须按规定交纳考试费。考生在网上报名时须按物价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交纳考试费。艺术类和体育类术科统考考试费与文化课考试费一并在网上报名时交纳。考生根据选考科目，按系统操作指引进行交费。

第十条报名点（中学）须认真审核考生报名资格。符合报考条件的，由工作人员根据考生提供的考生号核查是否为该考生的资料，是否已正常采集相片、指纹（有需要的地市），并已交费，核查无误后在系统进行提交确认，并打印出该考生的报名信息表。未采集相片信息的考生，由工作人员现场核验考生身份，并采集相片。在学业水平考试报名时已经采集了指纹的考生可以不用重复采集指纹信息。未采集指纹信息的，现场进行指纹信息采集。

第十一条 考生办理报名确认手续时，要认真逐项核对本人报名信息表中的内容，尤其是姓名、身份证号码、户籍、应/往届、选择考科目、选考外语语种、联系电话等关键信息。报考艺术类专业的考生还须认真核对术科统考（含考试项目）或校考的信息。考生姓名中无法输入的生僻字使用支持国标大字符集（GBK）的输入法输入，确实找不到的生僻字用大写拼音字母代替，并在报名确认时向报名点（中学）申请备案正确姓名。如果核对时发现有错误，请考生在报名信息表上用笔更正，再交给报名点（中学）工作人员修改，并重新确认和打印。**为避免报考信息错误影响填报志愿和录取，考生应认真核对报考信息。**报考信息核对无误后，由考生本人签名确认。

第十二条 考生须认真阅读《广东省2021年普通高校招生统一考试考生诚信考试承诺书》并签名确认。

第十三条 考生信息一经确认，任何人不得擅自更改。考试与录取管理、入学电子注册、毕业证书颁发都以考生签名确认的报名信息为依据。**考生对所填报考信息的准确性负责。**因考生本人录入的信息错误而造成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第十四条 高考报名实行分级管理、逐级组织的工作方式。省教育考试院负责全省报名工作的整体组织协调，保障网络安全与数据安全。市级招生考试机构负责本辖区高考报名工作的整体组织与协调，监控各县（市、区）报名工作的进程，处理个别遗留问题。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负责各报名点（中学）报名工作的组织协调及各类信息采集工作的实施，以及为不具备上网条件的考生或中学提供上网环境与便利，并监控各报名点（中学）的工作进度，联合公安等部门审查考生报考资格，处理遗留问题。考生所在中学负责审核考生学籍和实际就读情况。各报名点（中学）负责组织考生进行网上报名，监控考生报名信息及其他信息采集工作的进度，帮助考生解决报名过程中出现的问题。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报名资格确认手续，并对自己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第十五条 本实施细则由广东省教育考试院负责解释。